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助金额：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政府补助共计1,669.40万元，均与收益相关。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公司对收到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在2024年度计入当期损益，将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产生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政府补助共计1,669.40万元，均与收益相关，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9.11%。

（二）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收到时间	与资产或收益相关	补助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2024年1月	与收益相关	18.95	1.01
2024年2月	与收益相关	1,003.26	53.55
2024年3月	与收益相关	41.00	2.19
2024年4月	与收益相关	260.70	13.92
2024年5月	与收益相关	2.50	0.13

2024年6月	与收益相关	38.02	2.03
2024年7月1日	与收益相关	304.97	16.28
合计		1,669.40	89.11

注：以上政府补助，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计收到1,549.91万元，控股子公司共计收到119.49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全部计入2024年度当期损益，将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产生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四日